

##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关于撤销监事会、监事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监管规定的要求，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会第四十九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修订〈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章程〉及撤销监事会相关事项》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现已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批复生效（沪金复[2025]741号）。根据上述批复的公司章程规定和公司股东会决议，自2025年11月17日起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依法撤销，由董事会审计和合规委员会依法承接监事会职权，周敏女士、韩韬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由衷感谢监事会历届成员的勤勉履职和辛勤付出。

特此公告。

工银安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8 日